

編號：

登錄日期： 年 月 日

臺北醫學大學 100 學年度研究所優秀新生入學獎勵申請書暨切結書

姓名		身分證 字 號		學 號	
學 系		出 生 日 期		性 別	
年 級		電 話		手 機	

通訊處 ()

申請資格 依「臺北醫學大學研究所優秀新生入學獎勵作業細則」第二條成績優異之申請條件等規定辦理（詳背面作業細則全文）。

應繳證件

- 同錄取國立大學相關領域之系所證明，或國防、中研院、衛生院合辦學程。
- 通過本校申請逕修博士學位審核之學生。
- 學生本人郵局或銀行存摺影本。

切 結 書

本人申請上述獎勵金，同意遵守「臺北醫學大學研究所優秀新生入學獎勵作業細則」之規定，如違反願依規定賠償。重點約定事項如下：

- 一、 通過獎勵之申請者，其學雜費全免，獎勵二學年。
- 二、 領取本獎勵金之學生於畢業前，若所組異動者，則中止獎勵資格；若休學或轉讀他校之情形者，除終止獎勵外，尚需全額歸還已減免之學雜費。

本人已確實閱讀上述事項，並願確實遵守。

立切結書人：申請學生_____（簽章）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初 審 意 見	承辦人： _____ 組長： _____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申請資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符合申請資格

審查委員會核定結果 _____ (承辦單位填寫)

教務長	校 長
-----	-----